

大埔区议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
修订版

大埔区议会 2015 年第四次会议订于 2015 年 7 月 2 日(星期四)上午 9 时 30 分举行。会议议程如下：

日期： 2015 年 7 月 2 日(星期四)

时间： 上午 9 时 30 分

地点： 大埔乡事会街 8 号大埔综合大楼 4 楼大埔区议会会议室

<u>会议议程</u>	<u>拟议讨论时间</u>
I. 通过大埔区议会 2015 年 5 月 7 日第三次会议记录 (大埔区议会文件 35/2015 号)	2 分钟 (9:30-9:32)
II. 有关区议会暂停运作事宜 (大埔区议会文件 40/2015 号)	15 分钟 (9:32-9:47)
III. 呈交区议会审阅的地区管理委员会报告 (大埔区议会文件 36/2015 号)	5 分钟 (9:47-9:52)
IV. 大埔区议会委员会及小区重点项目工作小组报告 (大埔区议会文件 37/2015 号)	5 分钟 (9:52-9:57)
V. 申请区议会拨款 (大埔区议会文件 38/2015 号)	20 分钟 (9:57-10:17)

- VI. 其他事项 20 分钟
(10:17-10:37)
- 成立大埔区议会 2012-2015 年度工作报告编辑工作小组
 - 更改 9 月份大埔区议会及地区设施管理委员会会议日期
 - 环境保护署申请在大埔酒吧环保宣传活动的宣传品上使用大埔区议会徽号
(大埔区议会文件 39/2015 号)
 - 大埔区议会 2015 年社交活动收支报告

- VII. 下次会议日期 1 分钟
(10:37-10:38)

区议员如在收到有关区议会拨款申请的文件后，对文件所载的区议会拨款申请有任何疑问，请最少在会议举行前两天通知区议会秘书处，以便秘书处准备所需资料。

(备注：预计会议约于上午 10 时 38 分结束)